

東引鄉東海雄風附設販賣區出租案企劃書（參考範例）

一、 出租標的物：東海雄風景區及其附設販賣區，承租者需負擔租用範圍區域水電、清潔與經常性維護。

二、 投標廠商簡介：

三、 投標動機：參加本次標租案之動機。（請自行撰寫）

四、 營運方針與目標：

（一） 營運計畫：（40%）

1. 場地環境整體設計、空間規劃完整性：（25%）

2. 人力配置、可行性：（15%）

（二） 服務項目與服務流程規劃：（45%）

1. 營運時間：（10%）

2. 餐飲服務：（20%）

3. 旅遊服務內容、週邊商品紀念品服務等：（15%）

（三） 標租租金：（15%）

東海雄風附設販賣區出租契約書（正本）

連江縣東引鄉公所（以下稱甲方）因應業務需要，委託_____（以下稱乙方）東海雄風附設販賣區出租，雙方訂立條款如下：

- 一、出租期間：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 二、經營項目：_____
- 三、乙方負責維護東引東海雄風周邊設施維護管理及整體環境清潔維護管理工作。
- 四、清潔所需工具及消耗品概由乙方負擔。
- 五、租金收費方式：出租期間租金以年繳方式收取，年租金為_____元整，乙方於訂約時應繳納履約保證金新臺幣_____元整（履約保證金計算方式：年租金 25%），併同第一年繳交。
- 六、販售食物、飲品成本及收入皆由乙方負責，需注意飲品衛生，以保障遊客身體無虞。
- 七、契約期間東海雄風水費及電費由乙方負擔。
- 八、夜間營運時間以晚上 10 點前為原則，晚上 10 點後請控制音量，避免影響附近居民作息。
- 九、如遇天候因素，得取消夜間活動，並通知公所廣播週知。不可無故取消夜間活動。
- 十、本鄉東海雄風公園係屬開放設施，任何人均可進公園休憩活動，不得向民眾另外收取場地清潔費等或設低消門檻。
- 十一、乙方如有違反本合約相關規定，經甲方勸導後依然沒有改善作為，甲方可解除契約關係收回管理維護權利，履約保證金不需退回乙方。乙方不得有異議。
- 十二、如乙方營運方式確有促進東海雄風觀光景點開發，整體規劃完善及環境維護良好，經甲方評估後得依原租金直接續租 2 年。
- 十三、東海雄風周邊設施如有移動、拆除、改善之需求，需經甲方轉知交通部觀光局馬祖國家風景管理處同意後，方得施作。
- 十四、本契約乙式二份，核印後分由甲、乙雙方收執。

立契約人：

甲方：連江縣東引鄉公所

法定代理人：林德建

地址：連江縣東引鄉中柳村 121 號

乙方：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

投標廠商（或自然人）：

地址：

負責人姓名（自然人免填）：

電話：

統一編號（自然人免填）：

注意事項：

- 一、投標文件應以書面密封，於投標截止期限前，以郵遞或專人送達下列收件地址。
- 二、投標時應請填寫投標欄位並備齊投標文件後依規定投標。
- 三、應請將證件封及標單封裝入本標封內。
- 四、本標封應請填寫投標廠商（或自然人）、地址、電話、負責人姓名（自然人免填）及統一編號（自然人免填）。

編號

（本欄由主辦機關於開標時編列號碼）

連江縣東引鄉公所

收件地址：

2 1 2

連江縣東引鄉中柳村 121 號

採購名稱：東引鄉東海雄風附設販賣區出租(標案案號：1090707)

投標文件請於 109 年 7 月 15 日上午 9 時 00 分前遞到

投標方式：(請自行勾選)

☐ 郵遞

☐ 專人送達

本證件封請裝入應依招標文件規定裝入資格證明文件

證 件 封

採購名稱：東引鄉東海雄風附設販賣區出租(標案案號：1090707)

投標廠商（或自然人）：

地址：

負責人姓名（自然人免填）：

註：一、本標單未經主持人宣布，不得任意開啟。
二、本標單內附：投標單。

標單封

採購名稱：東引鄉東海雄風附設販賣區出租(標案案號：1090707)

投標廠商（或自然人）：

地址：

負責人姓名（自然人免填）：